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39)

關於第十一屆董事會二零二六年度第九次會議決議的公告

本公告乃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規定在中國境內刊登，並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在香港同步公佈。

一、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

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2026年度第9次會議通知於2026年7月2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會議於2026年7月7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本公司現有董事九人，參加表決董事九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列席會議。

會議的召集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和《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等的有關規定。

二、董事會會議審議情況

經董事認真審議並表決，通過以下決議：

審議並批准《關於聘任首席合規官兼總法律顧問的議案》。

同意根據本公司董事長麥伯良先生提名，聘任本公司現任副總裁王小岩先生兼任本公司首席合規官兼總法律顧問，任期至2028年召開的2027年度股東會止。

表決結果：同意票9票，反對票0票，棄權票0票。

本事項已經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議通過。王小岩先生簡歷見本公告附件。

本公告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mc.com>)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吳三強
公司秘書

香港，2026年7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志強先生(副董事長)、梅先志先生(副董事長)、徐臘平先生、趙金濤先生及趙峰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光華先生、王桂壩先生及謝家偉女士。

附件：王小岩先生簡歷

王小岩先生，1973年出生，畢業於吉林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博士研究生。王小岩先生自2025年3月起任本公司副總裁，並自2025年8月起任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碼：3899)的非執行董事，同時兼任泉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獨立董事。1995年7月至2021年3月，王小岩先生先後在林業部(國家林業局)、國務院辦公廳等部委單位任職。2021年3月至2025年2月任職北京洪泰同創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合夥人。王小岩先生熟悉行政監管、資本市場等相關合規監管規則，具備豐富的多層次合規及公司治理相關經驗。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小岩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上文簡歷所述外，王小岩先生與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實際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關聯關係，未曾受到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紀律處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機關立案偵查或者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且尚未有明確結論意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主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公司章程》規定的不得提名為公司董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執行人；其任職資格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的相關規定。